

中國方志叢書・華北地方・第二五七號

陝西 省

續修南鄭縣志
(二)

成文出版社有限公司印行

中國方志叢書·華北地方·第二五七號

據

郭鳳洲等修藍培原等纂
民國十年刊本

影印

陝西 省

續修南鄭縣志
(二)

成文出版社有限公司印行

賦稅 倉儲俸工附

孫志南鄭自同治二年兵燹後舊存糧石地畝徵銀底冊俱燬事定復清查始如額按邑原賦定額分民地民丁屯地屯丁四項王志與府志孫志與王志數各不同其間或墾地升科或衝地免糧年久無稽然四項之大數未變也光緒二十七年以及民國加賦增稅數倍於前矣

民地明以上無考清自康熙二十三年至雍正十年實免過荒地外原有熟地二百四十八頃六十七畝一釐每畝科糧七升五合六勺每石折徵銀二兩五錢九分一釐該折徵銀四千八百七十一兩九錢七分五釐又康熙二十三年起至乾隆六年

起科止征銀八十九兩四錢四分又乾隆五十年報墾折正等地柒頃二畝捌分合均丁均徭征銀一百六十五兩一錢八分

九釐

民地正糧計銀五千一百二十六兩六錢四釐

民丁原額三等九則不等俱折下下人丁一萬四千一百四十

五丁每丁徵銀三錢一分六釐康熙二十三年前優免奏免死

亡丁外實在丁一萬二百一十九丁該徵銀三千二百三十六

兩二分九釐

合地糧正銀統計八千三百六十二兩六錢三分三釐

康熙五十二年恩詔

後遇編審之期但據康熙五十年丁冊定爲常額續生人丁永

不加賦雍正五年均丁於糧民間不復知有徭役乾隆三十七

年停止編審其戶口人數歸入編查煙戶冊籍登載

以上王志參府志

孫志同治三年清查熟地三百五十七頃八畝七分三釐六毫均丁於糧每畝起科不等折徵銀八千九百一十兩二錢一釐七毫較例定原額正銀八千一百四兩四錢五分八釐溢民糧銀八百五兩七錢四分三釐七毫每年以溢數補屯糧缺額銀八百五兩七錢四分三釐七毫

與舊志地畝及原額銀數均不符

屯地原額各等共地二千三百一十五頃一十一畝一分四釐

每畝各徵糧不等共徵本色糧

一萬二千四百九條馬銀一千石一斗一升九合

三十六兩二錢四分六釐

由康熙八年至乾隆季年有開墾並清丈自首出

地有迭次豁免荒衝地兩相抵過外實有屯地一千六百五十

三頃一畝七分二釐九毫三絲該徵本色糧八千六百五十六

石九斗七合九勺條馬銀一千七十八兩六錢五分七釐

屯地本色糧石輸納麥米豆三色雍正五年因霉爛倉糧題准

三分之二麥米本色改折銀伍千七百七十一兩二錢七分二

釐其三分之一仍徵本色黃豆嗣於乾隆二十八年題准三分

之一本色黃豆改折銀二千八百八十五兩六錢三分六釐麥

米豆三色共改折銀八千六百五十六兩九錢八釐合條馬銀共銀九千

七百三十五兩五錢六分五釐

屯丁原額三等九則不等共丁九百八十三丁每丁各徵銀不

等共該徵銀二百六十七兩康熙時迭次豁免絕丁及招回編審出

丁兩相抵過實在丁五百八丁半各編銀不等共該徵銀一百

六十八兩一錢四分又乾隆二年以糧均丁增銀二百五十二兩一錢五分七釐二項共徵丁銀四百二十兩二錢九分七釐

合屯地糧統計一萬一百五十五兩八錢六分二釐以上王志

孫志同治三年清查屯地一千五百一十四頃四十六畝三分七釐每畝折糧不等共徵改折糧銀七千九百五十四兩二錢六分八釐四毫徵條銀一千四百一十九兩一錢二分九釐九毫二共徵銀九千三百七十三兩三錢九分八釐三毫較例定原額缺銀八百五兩七錢四分三釐七毫每年以民糧溢銀抵補屯糧缺額數與王志不符

孫志實在地丁民屯徵正銀一萬八千二百八十三兩陸錢

攤徵民屯鹽課銀七百九十四兩九錢九釐

遇閏加徵民屯地丁正銀一百七十兩八錢四分八釐

民賦丁條正銀一兩徵耗羨銀一錢五分共額徵民賦丁條耗羨銀一千二百一十七兩七錢七分八釐

衛屯丁條正銀一兩徵耗羨銀一錢五分共額徵衛屯丁條耗羨銀二百二十八兩五錢五分四釐二共徵銀一千四百四十六兩三錢三分二釐平餘火耗不在此數

光緒二十七年以庚子賠款陝西年攤銀六十萬兩加入各縣地丁始定正銀一兩加完四錢繼布政使樊增祥以北山瘠苦全將北山各縣攤款移加於南山各州縣每兩正銀再加三錢

遂成七錢名曰差徭差徭銀不出平餘火耗民國五年又奉部通飭各縣

糧銀每兩附加二錢合之差徭爲九錢則是十分已增其九矣
舊例每完銀一兩外加平餘三錢爲官吏陋規自入民國平餘
一切提入正供則是正銀一兩外又增至一兩二錢矣茲照現
解之數分列如左

原額民地丁屯糧改折屯丁條馬實徵正銀一萬八千二百
八十三兩六錢

原額民屯耗羨銀一千四百四十四兩二錢二分三釐
原額鹽課銀七百九十四兩九錢九釐

光緒二十七年隨糧加徵民屯差徭銀一萬二千七百九十

八兩五錢二分

民國五年附加二成銀三千六百五十六兩七錢二分
提解平餘銀五千八百五十兩七錢五分二釐

通共徵銀四萬二千八百二十八兩七錢五分四釐

雜稅

菸酒稅民國四年創辦每年解款約三萬餘元

契稅約一萬七千元

屠宰稅六千元

畜稅約三千元

斗捐六百五十元

牙稅三百八十元

以上均照民國八年收數向無定額儘徵儘解

倉儲

府倉東西兩廩舊貯穀六千一百六十九石八斗六升

縣倉六廩舊貯穀一萬七百七十四石四斗六升

四區各壩舊貯社倉穀九千九百九十九石四斗一升

城鄉通共貯倉穀二萬六千九百四十三石七斗三升

民國歷年支給軍米府縣倉穀動用無存四區各壩社倉亦多變價提給軍餉現留存不過十分之一二

俸工

縣知事月支薪俸三百元科五均月支薪津三十元總四百五十元

一等雇員八各月領薪水二等雇員八各月領薪水門役差務雜務

傳達七各月領工食雜役三三月領工食各總二百一十一元六角

郵電紙張雜費月支二百三十八元四角

青石關縣佐俸薪差工三月支七角十年支八百八十六元八角

通計行政經費由正項開支每月九百七十三元九角全年一萬一千

六百八十六元八角

縣署司法費年支二千四百元此項由訟費項下開支不動正款

警察費年支七千二百元此項由房捐項下開支不動正款

教育

教育爲培材之本學術所由發生者也周秦之際百家雜出
古代學術至此一變漢武崇孔子而定爲一尊賢良方正之
選遂爲唐宋元明清科目之濫觴清季採東西教育合鑪而
冶廢科舉而設學堂是又大變漢後二千餘年之學制昔之
科舉在拔十得五今之學校在教育普及範圍愈廣猶有古
代庠序之遺意爰溯往規以增新制

清代縣設教諭訓導兩學官專司教士之任沿明制也邑距省
較遠歲科兩試並行每三年學使按臨一次舊制歲科分試間歲按臨昔年
考棚卽今高等審檢分廳署會典南鄭大學以縣之大小分大
學中學小學名稱

歲科兩試額進文生三十名廩生二十名增生二十名二年一貢府學歲科試額進文生四十名邑撥八名廩增均由閭郡生員考次相挨無定數歲試額進武生員十五名光緒三十一年廢科舉改學堂暫以會試爲會考疏通以前舉貢改鄉試爲考職疏通以前生員宣統二年其制遂止民國元年改學堂爲學校

勸學所爲邑教育行政之總司在孔廟東舊明倫堂地址清光緒三十二年知縣王溶開辦邑人王樹基捐銀千兩充經費民國二年併入縣署教育科三年改設學務局五年復舊制設所長一勸學員二書記二所役二月費百元由縣署地方稅項下

支給

教育會爲研究教育之所在明倫堂舊址清宣統三年創設選舉會長王仁涵提賓興積款以充經費民國元年改選會長繼續成立舊有會款因改革損失尙存生息銀一千兩田租五石四斗作開會費

通俗教育講演所在城內府街二聖廟民國八年知事郭鳳洲籌捐二千二百串開辦聘講員二人按日講演附設公共閱覽圖報室購訂圖報多種月費四十餘元由基金生息及花行公益捐等項支給

聯合縣立漢中中學校卽舊漢南書院暨附設中梁書院改置

清光緒三十二年改漢南中學堂山長王桀舉人王淦開辦三十四年知府恩開拓東北校址續修理化講堂諸室十餘間宣統三年知府吳廷錫續修樓房講堂齋舍二十餘間監督劉定鐸附設初級師範改革停閉舊有生息銀二萬兩有奇盡數提充軍餉民國元年秋前校長劉宗向繼續開學旋更今名添招學生六級共三百餘人常年經費由舊府屬十二縣契稅附加及書院田租兩項籌出共萬餘元

孫志南鄭書院卽漢南書院碑記在北門大街清乾隆四年副使岳禮知府朱閑聖興建嘉慶十七年知縣楊大坦捐置書院東地知府嚴如煜捐修齋舍二十間咸豐末軍務急知

縣周蕃壽將舊有生息銀錢提充防勦之費平定後西鄉李捷峯中丞捐銀二千兩於是官紳均啟囊資助書院復興改建漢南書院附設中梁書院以紳捐銀息暨漢南絕產租入充膏獎漢南爲閤郡書院中梁則專課南鄭生童聘山長一人兼課之此其大略也

縣立乙種農業學校在城西南方公祠右舊學署地址清宣統三年知縣秦駿聲籌捐建築房舍三十餘間開辦初等實業學堂旋因改革停輟民國元年八月前校長劉執銳重行開辦易今名二年擴充校址將西邊廢府學署併入八年校長樊尙仁倡辦甲種知事郭鳳洲籌撥捐款七千餘串增修校舍四十餘